

文藻外語大學「國際商管」學分學程實施要點

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申請適用

民國 104 年 1 月 6 日教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學程名稱：國際商管學分學程
- 二、學程負責單位：國際企業管理系
- 三、規劃與審查單位：國際企業管理系、英國語文系
- 四、設置宗旨：協助文藻非商管科系學生建立商管領域第二專長。
- 五、申請修讀資格：本校大學部四年制二年級、二年制三年級以上學生及研究生
得於最高修業年級之第一學期結束前（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）
- 六、申請及審核程序：
 - (一)檢附資料：申請表、中文成績單。
 - (二)截止日期：依學校行事曆，每學期開學時公告申請。
 - (三)公告結果：在審核完畢後，於教務處網頁公告核准名單。
- 七、學分規定：至少 22 學分。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，其中至少應有二分之一
學分不屬於下列課程：
 - (一) 學生主修學系課程(不含系所規定之跨領域課程)。
 - (二) 學生雙主修課程。
 - (三) 學生輔系課程。
- 八、核發學程證書之規定：
 - (一) 資格審核：由學程負責單位，於學生畢業前進行學程修畢資格審核。
 - (二) 證書核發：由註冊組依學程負責單位審核結果，簽請教務長同意後，
由本校授予「國際商管學分學程」證書。
- 九、學程中心聯絡處：國際企業管理系系務助理
- 十、學程科目：

「國際商管學分學程」科目學分表

必修課程 (共十八學分)			
課程名稱	學分數	選修時間	備註
現代管理學	3	3 上	可修英文系之英文商業概論
會計與財務報表分析	3	3 下	
經濟學理論與應用	3	3 上	
中小企業財務管理	3	4 上	可修英文系之英文財管入門
行銷管理與應用	3	3 下	可修英文系之英文行銷概論
人力資源管理	3	4 下	
選修課程 (至少四學分)			
國際貿易實務	3	3/4 上/下	
消費者行為	3	3/4 上/下	
國際金融與匯兌	3	3/4 上/下	
國際物流管理	3	3/4 上/下	
組織行為學	3	3/4 上/下	
企業經營與模擬	3	3/4 上/下	
英文商業寫作	3	3/4 上/下	英文系之課程
商務外文(一)	2	3 上	由英法德西日五系以各自語言授課。
商務外文(二)	2	3 下	由英法德西日五系以各自語言授課。
國際企業個案研究	3	3/4 上/下	可修英文系之英文國際企業個案研討
商業英語口語訓練	3	3/4 上/下	英文系之課程
國際法概論	3	3/4 上/下	英文系之課程

註：

1. 若選修本系日四技的課程，則須經授課老師同意並簽名。